

正本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全聯	106. 5月 25日
不動產	
收文	第 10928 號

## 交通部高速鐵路工程局 函

機關地址：新北市板橋區縣民大道2段7  
號9樓

10688  
台北市大安區安和路一段29號8樓

傳真：(02)8969-1600

聯絡人：蕭力偉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不動產開發商業  
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

聯絡電話：(02)8072-3333 5503

電子郵件：lwhsiao@hsr.gov.tw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5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高鐵五字第1065004173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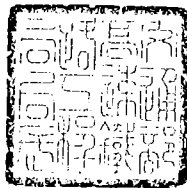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檢送本局辦理之「高速鐵路桃園車站特定區青昇段434、  
435地號商業區開發經營案」補充公告乙份，敬請即日起  
張貼於貴機關門首公佈欄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為推動高鐵桃園車站特定區之發展，請協助張貼旨揭開發  
經營案補充公告，並將訊息上網週知，廣為宣導。

正本：交通部、桃園市政府、桃園市中壢區公所、中華民國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  
全國聯合會、桃園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本局政風室

局長 胡 湘 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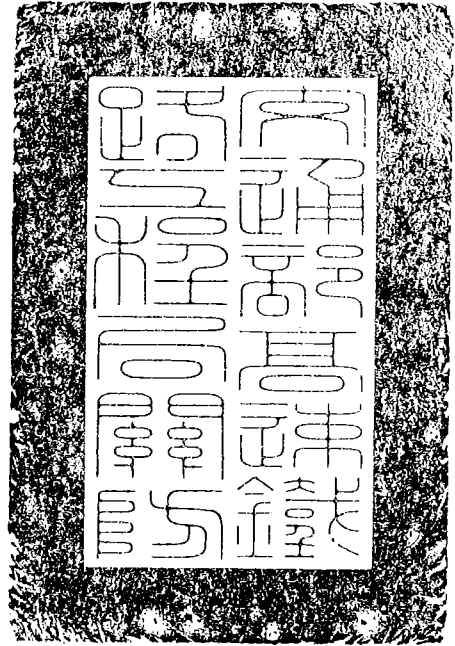


正本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交通部高速鐵路工程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5月23日  
發文字號：高鐵五字第1065004173號



主旨：公告「高速鐵路桃園車站特定區青昇段434、435地號商業區開發經營案」釋疑答覆說明。

依據：依據106年4月27日高鐵五字第1065003304號公告暨申請須知第3.4.5條之相關規定，辦理補充公告作業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截至106年5月11日申請釋疑事項答覆說明如附件，請至本局網站<http://www.hsr.gov.tw/>下載。
- 二、因釋疑內容，尚無影響備標作業，故本案申請文件受理期限仍維持原公告之時間(106年6月26日下午5時前)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
局長 胡湘麟